正安办发〔2021〕10号

正宁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
关于印发全县2021年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

实施方案的通知

各乡镇，县安委会各成员单位，中央、省市驻正宁相关单位：

今年6月是全国第20个“安全生产月”，主题是“落实安全责任，推动安全发展”。根据省市安委办、应急厅局通知精神，结合我县实际，县安委办制定了《正宁县2021年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实施方案》。现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本乡镇、本行业、本单位实际，认真抓好贯彻落实。

正宁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
2021年5月28日

正宁县2021年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实施方案

围绕第20个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主题——落实安全责任，推动安全发展，结合我县实际，特制定正宁县2021年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实施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，坚持人民至上、生命至上、安全第一，扎实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集中攻坚和安全生产领域“两抓一推”落地落实，为“十四五”开局、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营造安全环境，向庆祝建党100周年献礼。

二、活动内容

**（一）推动“安全责任再落实”**。推动党政领导干部属地责任、行业部门监管责任、企事业单位主体责任、企业员工个体责任、社会公众参与责任进一步落实。**一是组织一次安全生产巡回宣讲。**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，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，坚守安全发展红线。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法治思想，开展法律法规大讲堂，对安全生产法律法规、政策文件开展集中宣讲，邀请专家宣讲《刑法修正案（十一）》《安全生产法》《甘肃省生产安全事故调查“一案四查”“两个倒查”办法（试行）》等法律法规。全面开展巡讲活动，组织各级领导干部和企业主要负责人开展安全生产电视采访、基层宣讲等活动。**二是开展一次安全警示教育。**各乡镇、各行业主管部门、各单位、各企业组织本单位职工、所辖企业员工观看典型事故案例警示教育片，开展观后感座谈交流，以血的教训警示教育干部职工和从业人员。**三是履行一次安全责任承诺。**以乡镇、部门、单位为单位，围绕落实党政领导干部属地责任、行业部门监管责任、企事业单位主体责任、企业员工个体责任、社会公众参与责任，开展履行安全责任大承诺，推动从“要我安全”向“我要安全”转变。**四是开展一次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。**严格按照市县要求，扎实组织开展一次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活动，全面深入排查治理安全隐患，辨识管控安全风险，彻底解决一批屡纠屡犯、久拖不改的安全问题和隐患，着力防范风险隐患转化升级。**五是建立一份安全隐患治理台账。**围绕从根本上解决问题，从根本上消除隐患，由各乡镇、各行业主管部门负责，对本辖区、本行业领域安全隐患进行认真梳理，建立台账，分别明确整改要求、整改责任人员，确保无死角、无漏洞、无盲区，落实到行业、企业，完善隐患整改责任机制。

**（二）开展“我为群众讲安全”**。结合正在开展的党史学习教育，推动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走深走实，推动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风险防范、伤害自救互救知识进村入户、全面普及。**一是开设一个专栏。**协调县电视台开设专栏，深入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。**二是开展一次学习。**协调推动各级各部门党委（党组）理论学习中心组开展1次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专题学习。**三是观看一部电视专题片。**按要求及时组织观看《生命重于泰山——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》电视专题片。**四是组织一次讲座。**通过安全生产“大讲堂”“大家谈”“公开课”“微课堂”和电视采访、基层宣讲等形式，依托公众号、微信群、云MAS等平台，深入宣讲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的风险防范、伤害自救互救知识。

**（三）宣传“专项整治攻坚战”**。通过县政府网站、电视台开设“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”专栏，结合当前全省开展的“两抓一推”“生产安全事故‘一案四查’‘两个倒查’”等活动，推动形成宣传高潮。**一是**重点报道各乡镇、各部门、各单位任务进展、工作成效情况，总结宣传好的经验做法，推广制度成果。**二是**重点宣传推广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和安全诚信、安全承诺、专家服务、精准执法、举报奖励等经验做法，以及安全生产日常执法、双随机执法、专项整治、督查暗访等工作。**三是**重点组织企业职工开展“我为安全建言献策”“事故隐患大扫除”“争做安全吹哨人”等活动，对事故易发多发、易造成人员伤亡的重点环节进行全面细致自查自纠，强化源头治理，切实把风险隐患化解在萌芽之时、成灾之前。

**（四）深化“安全生产陇原行”**。“安全生产陇原行”与“安全生产月”同步启动，12月底结束。**一是开展问题整改“回头看”。**紧盯上级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考核巡查、安全生产专项督查和执法检查中发现的问题，跟踪报道整改和落实情况，宣传整改行动迅速、措施有力、效果明显的经验做法，曝光整改问题粗枝大叶、敷衍了事、蜻蜓点水的乡镇、部门和企业，推动各级安全生产责任落实。**二是开展问题隐患“曝光行”。**各乡镇、各部门、各单位要结合疫情防控常态化形势和安全生产工作实际，采取多种形式组织开展好专题行、区域行、网上行等活动，加强问题隐患和反面典型曝光。突出危险化学品、烟花爆竹、矿山、工贸及道路交通、建筑施工等重点行业领域，集中曝光一批突出问题和严重违法行为。**三是开展“网上安全生产陇原行”活动。**各乡镇、各部门、各单位要畅通群众监督和媒体监督渠道，充分利用电信、网络手段，发挥12350举报投诉热线和微信微博等平台作用，鼓励引导广大群众特别是企业员工举报重大隐患和违法违规行为，根据举报线索组织新闻媒体进行报道，及时开展案例警示教育。要在网上广泛征集安全生产风险隐患、非法违法行为等问题线索，针对问题集中的地方和企业，组织媒体深入采访报道，紧盯安全生产薄弱环节和安全管理方面存在的漏洞，有效发挥网络监督作用。

**（五）组织“安全宣传咨询日”**。各乡镇、各部门、各单位要广泛开展群众喜闻乐见、形式多样、线上线下相结合的“6·16安全宣传咨询日”活动，集中宣传安全生产政策法规、应急避险和自救互救方法。**一是**邀请县电视台，开展“记者走一线”等专题专访报道活动，增进社会公众对安全生产的认识和理解。**二是**结合当地实际，创造性开展并积极参与省市“公众开放日”“专家云问诊”“应急直播间”“安全快闪”等线上活动。**三是**深入学校、企业、广场等人员密集场所开展面对面安全咨询活动，通过发放宣传品、讲解安全知识、开展安全体验等方式，向社会公众普及安全知识、救灾避险方法等。**四是**积极参与应急部“回顾安全生产月20年”网上展览和“测测你的安全力”知识竞赛，“6·16我问你答”直播答题和“接力传安全—我为安全生产倡议”等活动，引导公众学习应急知识，提升安全技能。

**（六）推进安全宣传“五进”活动**。各乡镇、各部门、各单位要及时入驻“全国安全宣教和应急科普平台”，紧密结合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实践活动，结合辖区、行业、单位实际，组织广大党员干部深入基层、深入一线，强力推进安全宣传“五进”活动。**一是进企业，**广泛开展“安全行为红黑榜”“我是安全培训师”“安全生产特色工作法征集”等安全文化示范企业创建活动。**二是进农村，**依托微信公众号、微信群、村村通等平台，对农村群众开展防溺水、防家庭火灾、防森林火灾、防地质灾害等安全知识普及教育。**三是进社区，**积极与媒体合作，以防灾减灾社区创建活动为载体，通过线上线下活动，推进应急知识在社区普及。**四是进学校，**联合教育等部门，组织开展安全知识进校园活动；利用应急科普宣传教育基地，组织学校开展安全体验教育。**五是进家庭，**制作编印科普知识读本、微课堂、微视频、小游戏等寓教于乐的安全宣传产品，以及发布居民家庭应急物资储备建议清单等，推动安全宣传进家庭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**一要加强组织领导**。各乡镇、各部门、各单位要紧密结合实际，制定切实可行的活动方案，成立专门工作机构，建立健全工作机制，明确责任，细化措施，狠抓落实。要将活动开展情况纳入年度安全生产考核重要内容一并进行考核，兑现奖惩。

**二要营造浓厚氛围**。各乡镇、各部门、各单位要积极协调宣传部、电视台，全方位、多角度宣传报道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。要拓展社会面宣传渠道，在交通枢纽、商业街区、城市社区、广场等公共场所和高速路口等醒目位置，广泛张贴或悬挂安全标语、横幅、挂图等，在交通工具电子显示屏、楼宇广告屏等持续滚动播放安全公益广告和宣传标语等，在全社会积极营造关心安全生产、参与安全发展的浓厚舆论氛围。

**三要务求活动实效**。各乡镇、各部门、各单位要切实把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与党史学习教育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结合起来，与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集中攻坚结合起来，面向公众、深入企业、走进农户，因地制宜开展好各项活动，不搞形式主义、不走过场，以活动实效确保安全生产成效。

各乡镇、各部门、各单位请于6月2日前确定1名联络员，报县安委办。联络员负责及时提供活动期间好的做法、特色项目、重要事项以及视频、图片、文字等电子版资料，于7月1日前报送活动总结情况。

联系人：袁 哲 17309342090

联系电话：0934—6121168（传真）

附件：1、全县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联络员推荐表

2、全县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进展情况统计表

|  |
| --- |
| 正宁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1年5月28日印发 |

 共印70份

附件1

全县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联络员推荐表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性 别 |  | 职 务 |  |
| 办公电话 |  | 手 机 |  | 传 真 |  |
| Q Q 号 |  | 微 信 号 |  | 电子邮箱 |  |
| 单位名称 |  |
| 通信地址 |  |
| 备 注 | 表格每项内容必须如实填写，活动期间联络员不能更换。 |

附件2

全县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进展情况统计表

**填报单位（盖章）： 　　　　　　 联系人： 　　 电话： 　　 填报日期：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活动项目 | 内容要求 | 进展情况 |
| 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 | 理论学习中心组开展深入学习，专题学习电视专题片；各级领导干部和企业负责人开展安全生产“大讲堂”“大家谈”“公开课”“微课堂”和电视台采访、基层宣讲等；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精神在基层的宣贯。 | 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（ ）次，参与（ ）人次；专题学习《生命重于泰山——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》电视专题片 □是□否；组织集中学习观看（ ）场，参与（ ）人次；开展安全生产“大讲堂”“大家谈”“公开课”“微课堂”和在线访谈、基层宣讲( )场，参与（ ）人次。 |
| “专项整治集中攻坚战”专题宣传活动 | 组织媒体报道集中攻坚重点任务进展情况、工作成效；宣传推广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和安全诚信、安全承诺、专家服务、精准执法、举报奖励等经验做法；开展“安全红袖章”“专项整治纠察员”“事故隐患大扫除”“争做安全吹哨人”等活动情况；开展生产安全事故警示教育。 | 组织媒体报道集中攻坚重点任务进展情况、工作成效等（ ）次，刊发新闻报道（ ）篇；宣传推广经验做法（ ）个，刊发新闻报道（ ）篇；企业开展“安全红袖章”“事故隐患大扫除”“争做安全吹哨人”等活动（ ）场，参与（ ）人次。 开展生产安全事故警示教育（ ）场，参与（ ）人次。 |
| “安全生产陇原行”活动 | 各乡镇、各部门、各单位采取多种形式组织开展好专题行、区域行、网上行等活动，加强问题隐患和反面典型曝光；突出危险化学品、烟花爆竹、矿山、工贸以及道路交通、建筑施工等重点行业领域，集中曝光一批突出问题和严重违法行为，各乡镇、各部门、各单位每月曝光典型案例情况；发挥“12350”举报电话作用，鼓励广大群众特别是企业员工举报重大隐患和违法违规行为；采取观看典型事故警示教育片、参观事故警示教育展览等方式，以案说法引导企业和广大职工深刻吸取事故教训。 | 曝光问题隐患（ ）条，市、县两级主流媒体曝光典型案例（ ）个，媒体转发报道（ ）篇；典型案例具体为（ ），每月报送；组织观看典型事故警示教育片（ ）场，参与（ ）人次；组织参观警示教育展览（ ）场，参与（ ）人次；社区居民、企业员工举报重大隐患和违法违规行为 ( )条次；开展“专题行”( )次、“区域行”( )次、“网上行”( )次。 |
| “6·16安全宣传咨询日”活动 | 各乡镇、各部门、各单位广泛开展安全宣传咨询活动，集中宣传安全生产政策法规、应急避险和自救互救方法；邀请电视台开展“记者走一线”等专题专访报道活动；创造性开展“公众开放日”“专家云问诊”“应急直播间”“安全快闪”等线上活动；积极参与“回顾安全生产月20年”网上展览和“测测你的安全力”知识竞赛；联合电视台、新媒体平台推出“6•16我问你答”直播答题和“接力传安全——我为安全生产倡议”等活动。 | 开展安全宣传咨询活动（ ）场，参与（ ）人次；邀请电视台开展“记者走一线”等专题专访报道活动（ ）场；创新开展线上活动（ ）场，参与（ ）人次；参与网上展览（ ）人次，参与知识竞赛（ ）人次、参与“走进安全体验场馆”（ ）人次，参与直播答题（ ）人次，参与“接力传安全——我为安全生产倡议”（ ）人次。 |
| 推进安全宣传“五进”活动 | 用好“全国安全宣教和应急科普平台”，针对不同行业和受众制作编印科普知识读本、微课堂、微视频、小游戏等寓教于乐的安全宣传产品，有针对性地组织居民小区、学校、医院等开展灾害避险逃生演练；分类推动应急科普宣传教育和安全体验基地规范化、科学化建设，广泛开展“安全行为红黑榜”“我是安全培训师”“安全生产特色工作法征集”等安全文化示范企业创建活动；充分利用电视、广播、报纸、网站以及微博、微信、短视频平台等媒体，形成全媒体、矩阵式、立体化宣传格局。 | 制作各类安全宣传产品（ ）部，开展灾害避险逃生、自救互救演练（ ）场，参与（ ）人次；开展“安全行为红黑榜”“我是安全培训师”“安全生产特色工作法征集”等安全文化示范企业创建活动（ ）场，参与（ ）人次；应急科普宣传教育和安全体验基地建设情况，新建（ ）个，改扩建（ ）个，计划（ ）个，其他（ ）个；使用全国安全宣教和应急科普平台 □是 □否 |